

附件 3

国家“四科”重点培育企业评价标准

企业获得过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同时满足以下标准：

一、企业要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产品。企业拥有的关键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以高价值知识产权为代表的科技成果，且关键核心技术应用于企业提供的主营产品（服务）中。

二、科技人员占比大于 40%。科技人员占比指企业科技人员数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科技人员占比须达到 40%或以上，其中制造业企业科技人员占比须达到 20%或以上。

三、以高价值知识产权为代表的科技成果超过 3 项。高价值知识产权主要是指高价值发明专利。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规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明专利、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的发明专利、维持年限超过 10 年的发明专利、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额的发明专利、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或中国专利奖的发明专利等 5 类有效发明专利属于高价值发明专利。企业拥有的高价值发明专利须达到 3 项或以上。

四、研发投入强度高于 4%。研发投入强度指企业研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企业研发投入强度须达到 4%或以上。